附件

沙坡头区河南灌溉管理所房屋改造工程竣工

验收鉴定书

2020年10月13日，沙坡头区发展和改革局会同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局组成竣工验收小组，对沙坡头区河南灌溉管理所房屋改造工程进行了竣工验收，项目设计、监理、施工等参建单位代表参加了验收。

一、项目审批情况

2018年12月19日，沙坡头区发展和改革局以《关于沙坡头区河南灌溉管理所房屋改造工程建设方案的批复》（卫沙发改发〔2018〕302号）批准了项目建设方案。批复主要建设内容为： 寿渠下端管理所新建办公用房121.53平方米，厨房卫生间37平方米，简易彩钢棚13.3平方米及围墙、大门、院落硬化、道路硬化等附属工程；康乐一泵站新建办公用房114.4平方米，简易彩钢棚60平方米；黄套角渠新建泵站管理房22.4平方米；翻新寿渠闸室38.7平方米；康乐二泵站新建简易彩钢棚105.2平方米；河南灌溉管理所新建简易彩钢棚163平方米。项目概算总投资

104.67万元，资金来源为沙坡头区财政资金。

1. 项目建设管理

项目建设单位为沙坡头区水利技术服务和水库沟道管理中心，项目设计单位为宁夏华之林建筑园林工程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，施工单位为宁夏鑫利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，监理单位为陕西 环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。项目在建设过程中，落实了项目法人责任制、招投标制、合同管理制、工程建设监理制。项目法人单位采取合同委托的方式确定了项目勘查设计、招标代理、监理单位，采取邀请招标的方式确定了施工单位，与相关单位均签订了合同。

三、项目完成情况

2019年1月，该项目采取邀请招标的方式，确定中标单位为宁夏鑫利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，中标价95811 1.69元。项目于2019年3月1日开工建设，2019年5月26日完工。2019年10月21日，沙坡头区水利技术服务和水库沟道管理中心组织项目设计、施工、监理单位进行了自查验收，验收结果为合格。

四、概算执行情况

项目批复概算总投资为104.67万元，实际完成投资103.85万元，其中：审定工程造价94.75万元，勘测设计费3.55万元，监理费1.9万元，招标代理费0.57万元，造价咨询费0.46万元， 审计费0.32万元，占地补偿费2.3万元。较概算结余0.82万元，节约率约为0.78%。

五、竣工验收结论

通过听取项目建设单位的汇报，实地查看项目建设基本情况，查阅项目档案资料，经验收组研究讨论，形成如下验收意见：该项目各项审批手续基本齐全；工程建设执行了项目“四制”管理；基本按批复的建设方案建设完成；各项档案资料齐全完善；财务管理合理规范，投资控制合理；完成竣工结算审核。原则同意沙坡头区河南灌溉管理所房屋改造工程通过竣工验收。

附件：政府投资项目竣工验收表

|  |
| --- |
| 抄送：区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局。 |
| 中卫市沙坡头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1月22日印发 |